



## ZTE CORPORATION

###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五)舉行之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度股東大會之表決代理委託書<sup>1</sup>

與本表決代理委託書有關之H股股份數目<sup>2</sup>：

本人／我們<sup>3</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股東賬戶 \_\_\_\_\_

(須與股東名冊上所載的相同)，乃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之股東，茲委任大會主席或<sup>4</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為本人／我們之代理，代表本人／我們出席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在公司深圳總部四樓大會議室(地址：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科技南路中興通訊大廈A座四樓；電話：+86-755-26770282)舉行之公司二零一七年度股東大會(以下簡稱「年度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我們就關於召開二零一七年度股東大會的通告(以下簡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投票。若無指示，則本人／我們之代理可自行酌情投票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5</sup>	反對 <sup>5</sup>	棄權 <sup>5</sup>
1.00	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報告(含經境內外審計機構審計的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財務報告)			
2.00	公司二零一七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3.00	公司二零一七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4.00	公司二零一七年度總裁工作報告			
5.00	公司二零一七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6.00	公司二零一七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7.00	公司關於聘任二零一八年度境內外審計機構的議案	—	—	—
7.01	公司擬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公司二零一八年度境內財務報告審計機構，並授權董事會根據審計具體情況確定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二零一八年度的財務報告審計費用			
7.02	公司擬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公司二零一八年度境外財務報告審計機構，並授權董事會根據審計具體情況確定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二零一八年度的財務報告審計費用			
7.03	公司擬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公司二零一八年度內控審計機構，並授權董事會根據審計具體情況確定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二零一八年度的內控審計費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5</sup>	反對 <sup>5</sup>	棄權 <sup>5</sup>
8.00	公司擬申請綜合授信額度的議案	—	—	—
8.01	公司擬向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300億元人民幣綜合授信額度的議案			
8.02	公司擬向國家開發銀行深圳市分行申請60億美元綜合授信額度的議案			
9.00	公司關於申請二零一八年衍生品投資額度的議案			
10.00	關於為海外全資附屬公司提供履約擔保額度的議案			
11.00	關於為中興通訊(香港)有限公司債務性融資提供擔保的議案			
12.00	關於調整獨立非執行董事津貼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 <sup>5</sup>	反對 <sup>5</sup>	棄權 <sup>5</sup>
13.00	關於公司申請二零一八年度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日期：二零一八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sup>6</sup>：\_\_\_\_\_

附註：

- 注意：請閣下委任代表前，首先審閱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派發股東的二零一七年度報告及通函。二零一七年度報告包括二零一七年度董事會報告及二零一七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表供股東審閱。
- 請填上與本表決代理委託書有關以閣下名義登記之H股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表決代理委託書將被視為與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公司H股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中文或英文名)及地址(須與股東名冊上所載的相同)。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代理，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委任之代理之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代其出席，並於表決時代為投票。受委任代理無須為公司股東。委任超過一位代理的股東，其代理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表決代理委託書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方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棄權，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理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除非閣下在表決代理委託書中另有指示，否則除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外，閣下之代理亦有權就正式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表決代理委託書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正式書面授權的受托代表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表決代理委託書必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簽署表決代理委託書之代表人親筆簽署。如表決代理委託書由委任者的受托代表人簽署，則授權該受托代表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若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H股股東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本表決代理委託書，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決代理委託書並經過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交回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表決代理委託書並不影響閣下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如閣下欲如此行事)的權利。

(本表決代理委託書原件及複印件均為有效)